

##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回复《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湖南仁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19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湖南仁和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63%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30013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要求上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进一步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收到《审核问询函》之日起 30 日内披露问询意见回复并将回复文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系统提交。

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上市公司与本次重组的交易各方及中介机构正就《审核问询函》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并逐项落实，同时对《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披露文件予以补充更新。鉴于《审核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还需进一步落实，以上事项的完成所需工作时间较长，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公司将自《审核问询函》回复届满之日起延期不超过 30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延期期间，公司将与本次重组的交易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尽快完成《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前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